

关于对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中小板关注函【2018】第 199 号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11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称拟收购合肥天麦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麦生物”、“交易标的”）不低于 35%的可转让无负担股权。2018 年 6 月 12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终止筹划重大事项的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二级市场被动减持的公告》，称终止前期筹划的引入战略投资者、控制权变更事项，同时，你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出现被动减持。我部对此高度关注，请你公司对以下事项进行认真核查并做出书面说明：

1、你公司披露拟向合肥生命科技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收购天麦生物不低于 35%的转让无负担股权，取得对交易标的的控制权。

（1）请结合交易标的主营业务及主要财务指标，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第十二条的相关规定，补充披露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依据；

（2）请你公司结合交易标的的资产权属、股权结构，说明本次交易可以取得标的控制权的原因、合理性、合规性以及是否符合《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的相关规定；

（3）请说明交易标的的股权是否存在权利受限的情形，如有，请补

充披露相关事项及对你公司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可能造成的影响，并充分揭示风险；

(4) 请你公司律师就上述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意见。

2、2018年5月8日，你公司披露拟引进战略投资者中健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或其指定的关联方），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2018年6月12日，你公司披露终止本次交易。

(1) 请你公司说明终止本次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具体决策过程、工作进展，并说明事项终止的原因、合理性和合规性；

(2) 请你公司就本次交易聘请的中介机构（如有）对上述事项发表书面确认意见；

(3) 你公司披露“公司与中健投关联方旗下的微医云平台之间的战略业务合作将正常推进”，请详细披露上述战略合作业务的具体内容及发展规划，并说明对上市公司经营情况的影响。

3、2018年6月8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2018年6月12日，你公司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所持股份二级市场被动减持的公告》。你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誉衡集团”）所持有的19,766.81万股公司股票被司法冻结、170.00万股公司股票被江海证券强制卖出。

(1) 请详细说明你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所持你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具体情况、股份冻结对你公司的影响以及已采取和拟采取的解决措施；

(2) 请结合你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

押的具体情况、资金用途，说明质押股份面临的平仓风险，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已采取和拟采取的风险防范及解决措施；

（3）请自查并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大股东违规占用资金的情形，并说明你公司在保持独立性、防范大股东违规占用资金等方面采取的内部控制措施；

（4）请结合目前的资产负债情况、融资状况及下一步融资计划，说明你公司是否存在资金链紧张的风险、公司债务状况是否影响正常生产经营。

4、你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2 月 8 日开市起停牌，后以控制权变更为由自 5 月 8 日起申请继续停牌，于 5 月 22 日复牌，并于 6 月 11 日开市起以收购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为由停牌。请你公司对照本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相关规定进行自查并说明相关信息披露的合规性、是否存在滥用停牌机制、无故拖延复牌时间的情形。

请你公司在 2018 年 6 月 15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报黑龙江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中小板公司管理部

2018年6月13日